

## 证券代码:001965 证券简称:招商公路 公告编号:2018-02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招商公路”)于2017年12月27日在指定媒体上刊登了《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2018年1月12日在指定媒体上刊登了《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提示性公告》,由于我们工作上的疏忽,造成“表一:提案”以及“授权委托书中:提案”前后表述不一致的情况,现需修正内容如下更正:

原表述一:表一  
提案7:审议关于收购中信公路资产包项目的议案。  
提案7:审议关于收购中信公路资产包项目的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上述股权收购等相关事宜。  
原表述二:授权委托书  
提案7:审议关于收购中信公路资产包项目的议案。  
更正后为:表一  
提案7:审议关于收购中信公路资产包项目的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上述股权收购等相关事宜。  
提案7:审议关于收购中信公路资产包项目的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上述股权收购等相关事宜。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和《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提示性公告》中的其它内容不变,公司对上述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二日

## 证券代码:001965 证券简称:招商公路 公告编号:2018-03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更新)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公路”或“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月16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月15日—2018年1月1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月1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月15日下午15:00至2018年1月1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1月11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18年1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招商局大厦5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大会议事事项如下:  
1.审议通过了《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审议通过了《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6.审议通过了《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7.审议关于竞价受让重庆中信公路资产包项目的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上述股权收购等相关事宜。  
公司收购中信公路资产包项目,在连续十二个月内购买资产累计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8. 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申请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授信的关联交易议案。  
因日常经营需要增加流动资金授信额度,公司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经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协商,拟向其申请人民币6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授信期限1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招商蛇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  
9.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招商局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招商银行重庆上清寺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因日常经营需要增加流动资金授信额度,公司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拟向招商银行重庆上清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可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并对其进行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公司实际控制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李建生先生目前兼任招商银行重庆分行行长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招商蛇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  
10. 审议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智翔辅道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南岸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1. 审议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智翔辅道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南岸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2. 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推荐:  
(1)选举李巍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2)选举王福敏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二)本次大会议事事项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续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上述议案相关披露请查阅2017年12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招商公路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招商公路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提案2: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
3.00	提案3: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提案4: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提案5: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提案6: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提案7:审议关于竞价受让重庆中信公路资产包项目的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上述股权收购等相关事宜。	√
8.00	提案8: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南岸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提案9: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招商局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招商银行重庆上清寺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00	提案10:审议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智翔辅道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南岸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提案11:审议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智翔辅道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南岸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2.00	提案12:非累积投票选举。	应选人(2)人
12.01	(1)选举李巍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
12.02	(2)选举王福敏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登记时间和登记地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8年1月12日的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3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招商局大厦31层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股东代表持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出席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以及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三)联系人:施雷雷 高雯  
4.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招商局大厦31层 邮编:100022  
4.与会股东及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说明的内容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一)招商公路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招商公路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二日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1965  
2.投票简称:“公路投票”  
3.填权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票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在有效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无不属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票。  
表二:累积投票票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拟投票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X01票	X01票
对候选人X02票	X0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非独立董事票数如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招商局大厦5层会议室。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人意见代行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提案2: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			
3.00	提案3: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提案4: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提案5: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提案6: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提案7:审议关于竞价受让重庆中信公路资产包项目的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上述股权收购等相关事宜。	√			
8.00	提案8: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南岸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提案9: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招商局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招商银行重庆上清寺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00	提案10:审议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智翔辅道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南岸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提案11:审议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智翔辅道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南岸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2.00	提案12:非累积投票选举。	应选人(2)人			
12.01	(1)选举李巍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			
12.02	(2)选举王福敏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			

五、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登记时间和登记地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8年1月12日的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3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招商局大厦31层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股东代表持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出席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以及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三)联系人:施雷雷 高雯  
4.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招商局大厦31层 邮编:100022  
4.与会股东及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说明的内容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一)招商公路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招商公路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1965  
2.投票简称:“公路投票”  
3.填权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票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在有效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无不属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票。  
表二:累积投票票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拟投票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X01票	X01票
对候选人X02票	X0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非独立董事票数如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招商局大厦5层会议室。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人意见代行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提案2: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			
3.00	提案3: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提案4: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提案5: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提案6: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提案7:审议关于竞价受让重庆中信公路资产包项目的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上述股权收购等相关事宜。	√			
8.00	提案8: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南岸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提案9: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招商局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招商银行重庆上清寺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00	提案10:审议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智翔辅道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南岸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提案11:审议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智翔辅道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南岸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2.00	提案12:非累积投票选举。	应选人(2)人			
12.01	(1)选举李巍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			
12.02	(2)选举王福敏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			

股东名称:  
股东账号:  
持股数:  
法定代表人(签名):  
被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 证券代码:001965 证券简称:招商公路 公告编号:2018-04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提示性公告(更新)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股权登记日:2018年1月11日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月16日14:30  
●网络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招商局大厦5层会议室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月15日至1月16日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公路”或“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1月11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18年1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招商局大厦5层会议室。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1965  
2.投票简称:“公路投票”  
3.填权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票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在有效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无不属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票。  
表二:累积投票票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拟投票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X01票	X01票
对候选人X02票	X0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非独立董事票数如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招商局大厦5层会议室。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人意见代行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提案2: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			
3.00	提案3: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提案4: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提案5: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提案6:审议通过《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提案7:审议关于竞价受让重庆中信公路资产包项目的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上述股权收购等相关事宜。	√			
8.00	提案8: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南岸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提案9: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招商局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招商银行重庆上清寺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00	提案10:审议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智翔辅道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南岸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提案11:审议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智翔辅道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南岸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2.00	提案12:非累积投票选举。	应选人(2)人			
12.01	(1)选举李巍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			
12.02	(2)选举王福敏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			

##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银证券聚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月13日

基金名称	中银证券聚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聚瑞混合
基金代码	004913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信息披露负责人	傅娟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亚波、沈光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证券聚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聚瑞混合
基金代码	004913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信息披露负责人	傅娟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亚波、沈光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姓名	国籍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亚波	中国	2014.2.9	2017.7.25
沈光	中国	2014.2.9	2017.7.25

## 证券代码:603618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1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1月12日  
(三)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江滨大道138有限公司八楼会议室  
(四)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五)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傅飞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杨烈生先生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17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5,828,459	99,992	2,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17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5,828,459	99,992	2,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关于公司2017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已经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黄金、王璐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3日

## 证券代码:600753 证券简称:东方银星 编号:2018-003 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解除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并重新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股东豫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商集团”)关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进行解除质押式回购交易并重新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解除原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情况 近日,由于豫商集团在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公司11,750,000股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18%)已按约定自动到期结束,相应的登记手续已完成,上述原质押事项详见公司2016年12月0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www.sse.com.cn》的编号2016-052公告;同时,将持有的原质押给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公司15,100,000股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8%)于2018年1月5日进行提前赎回,并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上述原质押事项详见公司2017年12月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编号2017-084的公告。  
二、关于重新质押的情况

豫商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5,380,000股流通股与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8年01月08日,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01月08日;将持有的本公司20,220,000股流通股与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8年01月10日,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01月08日。质押期间内上述股份予以冻结